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欣婷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915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885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4008852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耀燈炳南教育基金會與台灣野望自然傳播學
社共同辦理「第十五屆台灣野望國際自然影展」校園巡迴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耀燈炳南教育基金會114年9月1日炳基字第
20250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基金會來函及影展影片介紹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9/09 17:02:39 文
章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